

证券代码：000830

证券简称：鲁西化工

公告编号：2023-074

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子公司再次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的

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3年12月18日，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在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网上发布了《对山东省认定机构2023年认定报备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及附件《山东省认定机构2023年认定报备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名单》，将公示无异议的企业予以高新技术企业备案。

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聊城鲁西聚碳酸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碳酸酯公司”)、聊城鲁西聚酰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酰胺公司”)、鲁西工业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装备公司”)、聊城鲁西甲酸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酸公司”)、山东聊城鲁西硝基复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硝基肥公司”)在列于《山东省认定机构2023年认定报备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名单》中，聚碳酸酯公司、聚酰胺公司、装备公司、甲酸公司、硝基肥公司证书编号分别为：GR202337002083、GR202337001084、GR202337003422、GR202337003255、

GR202337002732，有效期三年。

本次系以上五家子公司原《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满后进行的重新认定，根据相关规定，以上五家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将连续三年（即2023年、2024年、2025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以上五家子公司2023年度企业所得税已按15%的税率进行纳税申报及预缴，因此上述事项不会对公司2023年度的业绩造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十九日